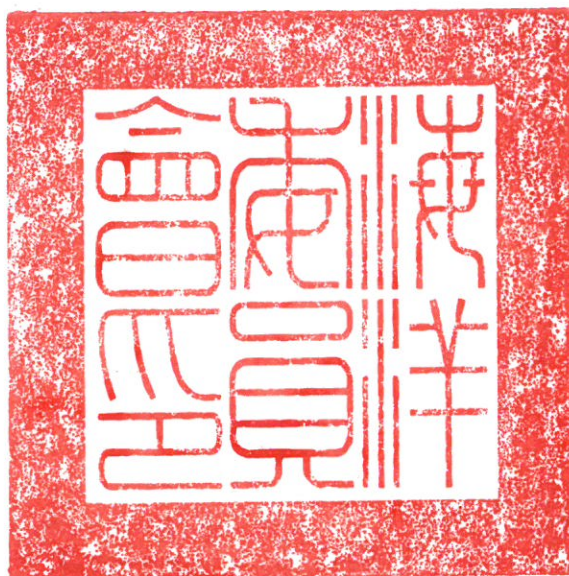


海洋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海域權字第10900066731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與國防部協調聯繫辦法」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海洋委員會及國防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海岸巡防法第十二條第二項。
- 三、「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與國防部協調聯繫辦法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oac.gov.tw>），「最新公告區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海洋委員會海域安全處。
 - (二)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。
 - (三)電話：07-3382180分機261224。
 - (四)傳真：07-3381163。
 - (五)電子郵件：e4662@oac.gov.tw。

主任委員 李仲威